# 2025年秸秆禁烧工作总结运用无人机方面 秸秆禁烧工作总结(通用12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里花落 更新时间：2025-04-18

*总结不仅仅是总结成绩，更重要的是为了研究经验，发现做好工作的规律，也可以找出工作失误的教训。这些经验教训是非常宝贵的，对工作有很好的借鉴与指导作用，在今后工作中可以改进提高，趋利避害，避免失误。写总结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

总结不仅仅是总结成绩，更重要的是为了研究经验，发现做好工作的规律，也可以找出工作失误的教训。这些经验教训是非常宝贵的，对工作有很好的借鉴与指导作用，在今后工作中可以改进提高，趋利避害，避免失误。写总结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是小编整理的个人今后的总结范文，欢迎阅读分享，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秸秆禁烧工作总结运用无人机方面篇一**

今年以来，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秸秆禁烧工作，将秸秆禁烧工作作为今年大气污染防治一项重点工作抓紧抓实，采取强有力措施，杜绝露天焚烧秸秆。按照市县统一部署，镇结合实际，精心组织，超前谋划，全面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建立“属地管理、分级负责、权责一致”的责任体系，全力做好秸秆禁烧工作，在加强宣传教育，组建工作队伍，压实工作责任等方面做了扎实有效的工作，现将近期秸秆禁烧工作汇报如下：

一、强化部署领导，组织落实到位。我镇分别于4月27日、5月6日召开了秸秆禁烧专题工作会议，制定《镇20xx年度农作物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实施方案》、《镇20xx年农作物秸秆禁烧工作考核办法》，成立了以镇党委书记为第一组长，镇长为组长，各分管负责人为副组长，各部门有关人员为成员的禁烧秸秆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一指挥、部署、调度全镇禁烧秸秆工作。

二、广泛发动宣传，引导正面舆论。一是出动宣传车全覆盖宣传，村不漏组，组不漏户，并利用各村大喇叭广播以及村级环卫车辆，长时间、多频次广播，宣传秸秆禁烧工作。二是发放张贴《秸秆禁烧致农民一份信》、《秸秆禁烧承诺书》7000多份，悬挂禁烧横幅36条。三是动员中小学生积极参与\"小手牵大手\"活动，发放《秸秆禁烧致学生家长的一封信》，真正做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政策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三、加强人员配备，确保禁烧落实。抽调精干人员并安排秸秆禁烧专班人员组成镇秸秆禁烧巡查组，对管辖区域昼夜巡查。以村为单位分区负责，镇村合作，实行镇干包村，村干包片，严丝合缝，联防联控，对重点区域，敏感时段不间断巡查，确保巡视全覆盖、无盲区、无死角。

通过前期的不懈努力我镇秸秆禁烧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目前我镇暂未发生典型秸秆焚烧火情，但在巡查检查中仍然发现少数干部思想懈怠，工作落实不到位。少数村组有焚烧生活垃圾、杂草等现象。

近段时间以来，在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有关同志的大力配合下，我镇秸秆禁烧巡查工作得以有力开展，绝大多数情况下能保证巡查宣传车辆随时有人跟车巡查，但是在巡查信息记录和反馈上还有所欠缺，有待进一步完善改进。

下一步，我们将及时认真总结秸秆禁烧工作的经验，针对存在的问题，加大工作力度，做好全天候巡查和值班制度，完善巡查记录，加强对各村巡查、包片责任考核并依据《镇20xx年农作物秸秆禁烧工作考核办法》严格问责、兑现奖惩。确保镇秸秆禁烧任务全面完成，为进一步提高镇生态环境质量，做好应有的工作。

**秸秆禁烧工作总结运用无人机方面篇二**

20xx年镇秸秆禁烧工作自5月全面展开至今。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经过全镇23个村和社区与各个相关部门和广大人民群众的共同努力，全镇未出现一处大面积着火点，实现了镇党委、镇政府提出的“不点一把火，不冒一股烟”的禁烧既定目标，夏季秸秆禁烧工作任务全面完成，现总结如下。

9月8日，镇镇政府召开了20xx年秋季秸秆禁烧工作会议，全镇所有包村干部与23个行政村书记、主任、副主任参加了会议。会议对20xx年秸秆禁烧工作进行了总结，安排部署20xx年秋季秸秆禁烧工作，成立以镇长为组长，副镇长为副组长，包片片长为主要领导，环保办工作人员为成员的禁烧秸秆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一指挥、部署、调度全镇禁烧秸秆工作。镇、村、社干部上下联动，日夜坚守、奋战在禁烧工作第一线。

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依法追究当事人的刑事责任。兑现承诺，落实奖惩到位。镇将秸秆禁烧工作列入23个行政村年终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禁烧工作结束后，镇政府对全镇秸秆禁烧工作进行考评，对禁烧工作组织严密、措施得力、成效显著的村计入年终考核。

明确23个行政村是秸秆禁烧工作责任主体，各村主任负总责。采取领导干部包片、一般干部包村、村干部包户、各农户包自家地块的分包责任制，把禁烧任务量化，层层分解到村、户、地块，逐级签订目标责任书，不留死角。

号召全镇农村党员干部和村民代表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积极参与禁烧工作。利用宣传条幅，宣传单、宣传栏，宣传车等媒体大力宣传秸秆粉碎还田综合利用典型，曝光秸秆焚烧违法案例。各村将《禁烧通告》张贴到每一个村，《秸秆禁烧宣传单》发放到每个农户，制作横幅，在乡村主要干道悬挂宣传条幅，做到禁烧秸秆工作家喻户晓、深入人心。

各村配备得力的村、社干部和禁烧工作人员，24小时全天监控。镇级成立秸秆禁烧督查巡逻队，加强督查巡逻值班，巡查监控点人员在岗情况，发现乱堆乱放秸秆及时督促清运，发现火情及时组织扑灭，并对焚烧秸秆的责任人进行处理。追究责任，打击处理到位。加大对焚烧秸秆人员的打击力度，对焚烧的人员，由环保局和各行政村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处以3000元罚款，并移交公安机关予以拘留；涉及党员的，由纪检机关第一时间介入，严肃追究责任；对造成严重损显著的行政村给予表彰和奖励；对出现着火点的，对所在村处以经济罚款，并对所在村组干部予以经济处罚或停职处理；对全镇范围内出现秸秆焚烧第一把火或火点较多的，除给予所在村经济处罚外，还要对所在村主要负责人予以诫免谈话或停职处分；情节特别严重的给予相关责任人降职、免职、撤职处分。

从今年镇镇秸秆禁烧工作中，尽管禁烧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但是还存在以下问题：一是秸秆综合利用资金短缺，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资金需求量大，制约着综合利用，影响禁烧工作；二是现有的秸秆综合利用技术和消化秸秆的能力不足，导致部分秸秆堆存在村屯、田地和农户门前，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

下一步，我们将及时认真总结秸秆禁烧工作的经验，针对存在的问题，加大工作力度，确保大树镇秸秆禁烧任务全面完成，为进一步提高镇生态环境质量，做好应有的工作。

**秸秆禁烧工作总结运用无人机方面篇三**

组织召开专题工作会议，认真学习有关情况掩护司法律例和文件，加强人人的环保认识，同时进一步明确职责，抓好鼓舞教导工作，并结合下队入户工作遍及鼓舞力度，应用led、横幅标语，鼓舞车等多种形式进普遍鼓舞。首先，确立从源头抓起，从根基抓起的指导思想，坚持把好“关”，严格依照属地治理原则，做好秸秆禁烧及秸秆综合应用，严控秸秆点火，强化鼓舞教导，晋升群众环保意识，认真落实情况掩护格化监督工作，健全完善格化治理机制，增强对格监管人员业务培训，确保工作有力推进。加大问责力度，镇纪委对禁烧工作不作为、慢作为，环保责任不落实，未完成目标任务的\'科室和个人，依纪依规进行查询访问处置惩罚，并追究相关责任。

依照市委县委要求，我镇针对不合光阴的突出问题，有针对性的开展防治秸秆禁烧和生态情况掩护鼓舞53余次。针对辖区内生产企业开展反省5次，对点火林木树皮的西川村子朱家湾组村子民朱本华进行严厉的批评教导，责令缴纳卫生处置费500元。签订包管书。

（一）加大自查自纠力度。

做好鼓舞发动，仔细摸排，同时开展好自查自纠工作，尤其是针对故意向成长中药材的农户，近期正在腾地砍树的农户，加大工作力度，上门认真解说政策，不等不靠，主动作为，迎难而上，抓好情况掩护。

（二）加大鼓舞气氛，博得整治共识。

环保工作是一项长久的攻坚战，要想取得成功，必须获得群众的介入支持，凝聚各方共识，形成工作合力，营造优越气氛。

**秸秆禁烧工作总结运用无人机方面篇四**

省环保厅：

为贯彻落实省政府相关文件精神，确保夏收、夏种期间环境空气质量优良，促进秸秆产业化发展。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2025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的通知》(\*\*政办明电〔2025〕21号)要求，我市高度重视、周密部署、强化落实，市、县(区)、乡镇、村等每日开展巡查工作，巡查中未发现大面积焚烧秸秆现象，在今年省厅通报的全省夏季秸秆焚烧火点数中，我市的火点数为零。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不断夯实禁烧工作责任。为确保我市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等各项工作落到实处，2025年5月19日上午，市政府召开了全市秸秆禁烧工作任务布置会，副市长黄化锋主持会议并做重要指示，会议总结了2025年全市秸秆禁烧工作，指出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就做好我市2025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提出了统一部署。随后，市政府印发了《2025年全市秸秆禁烧工作方案》，对工作目标、工作任务、工作职责、措施保障等均作了明确规定。市环保局会同县区政府根据禁烧重点区域划定原则，划定了我市秸秆禁烧重点区域，并在《\*\*日报》、政府信息公开网站进行了发布。同时，我市成立了以市政府综合统筹领导下的，由多部门组成的联合执法队伍，其中市环保局负责牵头做好秸秆禁烧工作，做好日常巡查和执法检查，以及信息收集、情况通报、督查督办、考核奖惩等工作;市发改委负责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工作，积极争取国家秸秆综合利用项目资金;市农委负责指导秸秆还田实施工作，加强农业领域秸秆综合利用技术的研发和推广;其他相关部门根据各自职责，开展了秸秆禁烧相关工作。各部门明确具体责任人，充分发挥基层组织作用，切实落实各项有效措施，严防死守，确保了无秸秆焚烧现象发生。同时，县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及普济圩农场采取分片包干的办法，由县区领导包乡镇、乡镇包村、村包组，实行网格化管理，对责任进行层层落实，确保秸秆禁烧工作落到实处。在此基础上，市政府成立了由市环保局、市交通局、市农委、市安监局四部门分管领导为组长，其他部门参加的四个秸秆禁烧督查工作组，定期对一县三区、开发区、普济圩农场进行现场督查，指导开展秸秆综合利用工作。市环保局安排执法人员对我市秸秆焚烧情况进行每日巡查，对发现有秸秆焚烧现象的及时进行现场制止，并将有关情况通知县区政府。

(二)加大宣传力度，进一步营造秸秆禁烧氛围。为使\"禁烧\"二字深入人心，我市采取多种形式加大宣传力度。如在\*\*日报、政府网站等主流媒体刊登禁烧宣传标语和禁烧新闻、在\*\*电视台滚动播放禁烧字幕，为期一个月时间。同时，各县区、普济圩农场也多措并举，加大宣传。如枞阳县政府印发了十万份致全县广大农民朋友一封信和一万五千份秸秆禁烧致全县中小学生家长一封信，开展小手拉大手活动;各乡镇配备了秸秆禁烧宣传及巡查专用车，坚持每天深入田间地头、农户村落进行广泛宣传，在每个村庄主干道等醒目位置悬挂了秸秆禁烧标语横幅，并利用高音喇叭不间断宣传教育。\*\*区政府印发了秸秆禁烧通告300份，区禁烧办在电视台、报纸和广播中，设立专题进行了宣传，同时群发短信1.3万条，印发工作手册200本，大力宣传秸秆禁烧的重要意义和综合利用方法，提高全民的禁烧意识和法制观念。普济圩农场采取多种形式加大秸秆禁烧宣传的深度和力度。一是向广大承租户发出《致广大承租户秸秆禁烧的一封信》1000余份，做到人手一份，倡导秸秆禁烧从我做起;二是在各管理区、重要路口悬挂秸秆禁烧横幅40余条;三是配置秸秆禁烧宣传车1部，在农作物收割期间巡回宣传和督查;四是通过短信信息平台，不定期将秸秆禁烧有关政策发送到每个管理人员和承租户手中，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我市还研究制定了《关于促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的实施意见》，对秸秆综合利用方面均作了明确规定。

(四)明确奖罚措施，严格督查，强化考核。为确保省财政拨付资金能及时到位，市政府及时召集环保、财政、农委等部门，召开专门会议，对我市秸秆禁烧奖补政策落实情况进行部署，要求县区政府、普济圩农场核实辖区内农作物的实际面积，并对照《\*\*省农作物秸秆禁烧奖补办法》有关规定，按照小麦、玉米、油菜20元/亩，水稻10元/亩的.标准计算相应的补助资金，严格落实财政奖补资金，实现专款专用。我市已按照省政府的文件精神和要求，对全市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进行奖补，省奖补资金已及时下发至县区。加大对秸秆还田作业农机具补贴。对秸秆粉碎还田机、打捆机、免耕播种机、水稻育插秧机械等机具，在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上给予重点或敞开补贴。出台地方配套政策，\*\*区政府2025年就出台了对秸秆还田关键作业机具进行叠加补贴的政策，2025年又出台了《\*\*区2025年农作物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奖补办法》(义政办〔2025〕47号)，明确了奖补资金专项用于辖区内农作物秸秆还田和综合利用补贴。为鼓励种植大户和中介组织回收秸秆，弥补回收成本，凡回收送达综合利用企业的本区内秸秆(水稻、小麦、油菜、玉米)，按照实际回收农田面积和同等标准进行奖补;凡购置秸秆打捆专业机具的，优先享受上级有关农机补贴政策，该区对加装粉碎还田装置，每台装置由区财政补助500元;对购置秸秆粉碎还田机和秸秆打捆机除优先享受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外，分别给予每台补助1000元，一次性给予30%的补助。

目前我市秸秆禁烧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仍体现在秸秆综合利用方面。主要表现在：一是秸秆堆放存在安全隐患。秸秆堆放既给农民生活带来不便，影响了交通，污染了环境，同时又给后期看管增加了负担;二是在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技术措施方面，农机与农艺配套技术还不够成熟，需要农业、农机和环保等部门进一步研究和探索;三是秸秆收购工作严重滞后。我市在秸秆收购储运加工方面利用率太低，缺少大型的中介公司收购秸秆及打捆机械。四是综合利用技术有待发展。我市洲区旱地麦(豆)种植制度，圩区一麦一稻，小麦收割后秸秆全量还田，对后茬大豆、水稻播种质量、发芽率造成一定影响。

下一步，我们将及时认真总结秸秆禁烧工作的经验，针对存在的问题，加大工作力度，确保我市秋季秸秆禁烧任务全面完成。

(一)强化责任落实，搞好部门协作。及早行动，精心部署，完善禁烧工作网络，强化责任筑牢防火墙\"堵\"住焚烧现象，实行县区领导包乡镇、乡镇领导包村、村领导包组的三级网格化管理，层层落实责任;各有关部门根据各自职责，认真开展督查巡查工作。

(二)进一步调整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加大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奖补资金，利用现有政策，支持鼓励分散农户种植蔬菜、苗圃、花卉等作物，从源头上解决秸秆利用问题。

(三)进一步解决好秸秆的\"出路\"问题。按照\"疏堵结合、以疏为主、以堵促疏\"的要求，因地制宜开展秸秆综合利用工作。指导秸秆综合利用工作，同时加大政策奖补力度，重点落实机械收割秸秆全量还田奖补政策。

**秸秆禁烧工作总结运用无人机方面篇五**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国务院六部门联合发布的《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管理办法》及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秸秆禁烧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20秸秆禁烧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我市辖区内实行全面禁烧，任何单位和个人严禁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在露天场地焚烧秸秆。

二、各乡镇、街道要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加强组织领导，制定详细方案，层层落实责任。要集中力量开展拉网式检查，特别要加大重点时段、重点区域的巡查力度，及时制止焚烧行为。

三、加强部门联动，公安、城管、环保、农业、林业、交通、公路等部门要加强联系、密切配合，组织开展联合执法和巡逻检查，对违反规定，露天焚烧秸秆的，责令立即停止，并对直接责任人进行教育或处罚;造成重大大气污染事故，导致公私财产重大损失或者人身伤亡严重后果的，依法追究相关人员刑事责任。

四、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做好秸秆禁烧的宣传教育和引导工作，切实提高广大农民群众的环保意识和守法意识，增强秸秆禁烧的自觉性。

五、市政府将适时组织开展现场督查，对工作不力、措施不当，发生秸秆焚烧现象的乡镇(街道)予以通报批评，造成严重后果的，依法依纪对相关责任人进行行政问责。

六、群众发现焚烧秸秆现象，可拨打举报电话：7222629、7227659。

禹城市人民政府

年6月11日

**秸秆禁烧工作总结运用无人机方面篇六**

为严防火灾，减少污染，改善大气环境质量，促进农民增收，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今年我社区按照上级部门对“秸秆禁烧”的统一部署，在深入调查研究、加强宣传教育、完善政策措施、强化工作落实等方面，做了许多扎实有效的工作，及时遏制了秸秆焚烧的势头。今年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职责任务、加大督察力度，秸秆禁烧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秸秆禁烧工作总结运用无人机方面篇七**

为保护生态环境，有效防治大气污染，防止引发火灾，维护公共安全，确保国道、省道、乡村主次干道等交通干线的畅通，保障全镇人民良好的生活、工作环境。“秋收”期间，严禁各单位、各农户在本镇行政区域内的农作物秸秆焚烧、乱抛和占用公路打谷晒场。根据上级政府有关文件精神，现将有关规定通告如下：

一、各村(居)民委员会要加强对辖区内焚烧、乱抛农作物秸秆和公路打谷晒场的监督和管理，村组干部、党员分片包干，责任落实到人、到农户，确保各行政辖区内不着一把火，不冒一股烟，不烧一棵树，不占一段路。

二、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在田间、林带随意露天焚烧农作物秸秆，每个公民都有权利和义务制止焚烧秸秆的行为，对发生的秸秆焚烧行为要积极举报。

三、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将农作物秸秆堆放到国道、省道、农村公路路面及其两侧，严禁将农作物秸秆推放到河道、渠道和沟道中，不准在国道、省道、农村公路和集镇主街道上打谷晒场。

四、农户有责任监督农机作业手把水稻茬口控制在10cm以下，否则一经查出，重新粉碎等一切经费和后果由农户自己承担。所有农机作业手必须按市、县统一要求，自觉将秸秆茬口控制在10cm以下，否则后果自负。

五、对违反本通告规定焚烧农作物秸秆和占用公路打谷晒场的，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市、县有关规定，给与当事人焚烧秸秆的按一堆火罚款200元(焚烧每亩田按10堆火计算)、在公路打谷晒场的按每米路面罚款200元的处罚，对造成重大事故、构成犯罪的，将依法从重从快追究当事人的刑事责任。

六、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举报电话：88401101

二〇一二年十月一日

**秸秆禁烧工作总结运用无人机方面篇八**

按照《关于做好20xx年秸秆禁烧包片督查和重点督查的通知》精神，我局高度重视，召开专题工作会议，安排部署秸秆禁烧遥感监测、气象预报服务、人影作业以及双流县禁烧巡查工作。现将秸秆禁烧有关工作总结如下。

一、加强秸秆禁烧卫星遥感监测

秸秆禁烧遥感监测工作于4月26日展开，并于当日向市政府和市秸秆办报送了本年度第一期《秸秆禁烧遥感监测报告》，至6月1日，我局已制作并通过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市政府、市委目督办、市秸秆办报送《秸秆禁烧遥感监测报告》35期，报告我市及周边地市异常高温热点20个，其中疑似秸秆露天焚烧点9个。

为了提高禁烧工作效率，今年我局在向市级各相关部门报送《秸秆禁烧遥感监测报告》后，还向相关区（市）县气象局通报疑似火点信息，并要求区（市）县气象局协助当地政府和秸秆办开展禁烧工作。

二、强化秸秆禁烧预报服务

做好气象预报工作，及时通报气象信息。秸秆禁烧阶段，我局从4月下旬到5月底每天通过手机短信、传真、网络等向市政府、市秸秆办等部门提供报送禁烧专题气象预报35期，与市秸秆办开展禁烧专题会商10余次，发布禁烧天气预报气象短信10万余条。

各区（市）县气象局加强与当地县秸秆办的\'联系，每天向县秸秆办等部门提供本县秸秆禁烧专题气象预报。全市基层气象部门向当地地方政府提供专题保障预报气象服务600余期。

三、加大人工增雨作业力度

做好秸秆禁烧气象信息保障的同时，我局组织全市炮点和火箭点，做好充分准备，并积极协调，加强与空军沟通和联系，在秸秆禁烧关键时段，抓紧抓好有利天气条件适时开展高炮、火箭和飞机人工增雨作业。4月至5月底为保障大小春作物收获期、空气质量达优，我局组织高炮作业7炮次，用弹656发，火箭作业1次，用弹4枚。

四、落实禁烧督查巡查机制

认真落实禁烧督查巡查制度。按照市秸秆办的工作安排，我局承担着xx县禁烧督查巡查工作任务，研究今年xx县禁烧巡查工作，4月25日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禁烧工作，成立了办公室、业务处、计财处、人影办、后勤中心组成的禁烧工作督查巡查组，每天负责巡查督查任务。禁烧期间出动车辆31台次，出动人员120余人，用于禁烧专项经费5万余元。

加强禁烧工作互动。5月8日市农委副主任xxx一行就禁烧期间天气、卫星遥感等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5月5日我局与xxx秸秆办召开会议，就如何全面完成禁烧任务进行了安排部署，双流对禁烧工作安排部署作了汇报。会议要求xxx秸秆办每天汇报禁烧工作情况，xx气象局要做好禁烧期间的气象服务工作，利用气象短信平台宣传禁烧。从4月26日到5月底，双流禁烧办向我局发送工作短信36条，工作简报10余期，禁烧期间出动余台次，出动巡查人员3800余人次。

20xx年小春期间xxx县禁烧巡查工作取得明显效果，实现了“不见火光、不见烟雾、不见黑斑”的目标。

**秸秆禁烧工作总结运用无人机方面篇九**

20xx年夏季秸秆禁烧工作开展以来，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围绕“不点一把火、不冒一处烟、不毁一棵树”的目标，扎实开展秸秆禁烧和三夏生产工作。

一是成立组织，制定下发了《xx镇20xx年夏季秸秆禁烧工作意见》和《xx镇20xx年夏季秸秆禁烧工作应急预案》，成立了三夏秸秆禁烧指挥部，书记任政委，镇长任指挥长，其他班子成员和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及各村党支部书记为成员。二是及早部署，于5月25日召开全镇秸秆禁烧暨三夏生产工作会，传达省市县秸秆禁烧工作会议精神，安排部署全镇三夏生产、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工作，全体镇村干部、驻村第一书记、帮扶队员和镇直部门负责人200余人参加，参会规模空前。三是镇村部门联动，与各村委签订禁烧目标责任书，各村也成立了相应组织，明确工作责任。镇派出所积极配合，制定了严厉打击秸秆焚烧行为的相关具体措施，并做好准备工作。

一是出动宣传车辆15部，深入各自然村重点宣传“三夏”生产、焚烧秸秆危害、禁烧规定、禁烧公告等，宣传区域和时间全覆盖。二是在各村主干道两侧和关键位置悬挂悬挂宣传条幅300条，每自然村不少于5条。书写宣传标语近3000条，每自然村不少于50条。三是利用智能广播和平安大喇叭，循环播放秸秆禁烧录音。四是开展立体式、地毯式宣传，镇村干部逐户向群众讲解夏收夏种夏管有关政策，与农民签订禁烧责任书，张贴在农户显著位置并有农户签收回执单，入户率达100%。五是开展“小手拉大手”活动，发放致学生家长一封信5000余份，发挥学生在秸秆禁烧及秸秆综合利用中的作用，劝阻家长、亲属、邻居不焚烧秸秆。六是与收割机收签订责任书，麦茬高度控制在12厘米以下，减少秸秆残余。

一是继续实行网格化管理，对禁烧工作村级责任进行细化，调整了责任人分包地块，镇村干部分包到地块，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明确责任，任务到人，持续强化三夏秸秆禁烧力度。每村搭建4个以上的防火棚，禁烧人员一律入驻，24小时不间断。充分发挥老党员、威望较高人士的作用，引导他们积极参与到秸秆禁烧工作中来。二是严禁在路上打场晒粮，发现一起制止一起，严防因过路车辆行人过失引燃秸秆情况发生。三是引导农民开展秸秆综合利用。各村积极协调大型秸秆粉碎机械，搞好配套服务，确保秸秆还田率达到99%以上。四是严禁秸秆乱堆乱放。结合河道治理工作，严禁秸杆在沟内、河道、坑塘等处乱堆乱放，切实减少秸秆存量，消除燃烧隐患。五是加强林木管护。对新植幼树加强看管，防止人为毁树现象发生。严格禁止在廊道及林网幼树下种植农作物，一经发现立即清除，确保创森成果。六是充分发挥“蓝天卫士”监控系统工程作用。xx镇共有“蓝天卫士”监控摄像头9个，基本实现所辖土地全覆盖。镇政府设有专门办公室，新配备高性能计算机一台，指定4名机关干部24小时值班，发现情况及时汇报处理。并在包村镇干部和支部书记手机上下载安装“蓝天卫士”监控软件，均可实时监控，对于未能监控到的部位重点加强人员监管，实现了多层次、全方位的有效监控体系。七是做好应急准备。镇政府消防洒水车有专人驾驶。每村配备2台以上的.旋耕机和铁锨、扫帚、水泵等基本灭火工具。各村均成立了8-10人的应急突击队，并进行了演练，确保拉得出，用得上。八是加强人员督导。严肃工作纪律，除特殊情况外一律不准请假，所有参与禁烧人员吃住在镇，手机保持24小时畅通，对缺岗人员严肃处理。主要领导坚持在岗在位，对全镇所有村委不间断巡回督导，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限期整改。

通过各项措施的落实，xx镇目前禁烧氛围浓厚，全镇范围内已经形成了“禁烧光荣，点火可耻”的浓厚舆论氛围，广大群众参与禁烧防火的意识得到显著普遍提高。下一步将继续努力，采取更加强有力措施，圆满完成今年三夏秸秆禁烧各项工作任务。

**秸秆禁烧工作总结运用无人机方面篇十**

露天焚烧秸秆造成资源浪费，加剧空气污染，影响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危及公共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和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农作物秸秆露天禁烧和综合利用的决定》等有关规定，现就做好我市秸秆禁烧工作通告如下：

一、本通告所称秸秆，是指对小麦、水稻、玉米、薯类、油料、棉花、甘蔗等农作物收获籽实和其他有用成分后剩余的物质，包括田间地头杂草、林下附植物等。

二、禁烧时间及范围。根据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农作物秸秆露天禁烧和综合利用的决定》，自5月1日起，全市范围内全面禁止露天焚烧秸秆，严禁将秸秆抛置于河道、沟渠及水库塘坝等水体中。

三、强化农用收割机的管理。未配备粉碎装置的联合收割机不得在我市行政区域内作业，农作物机收留茬高度不超过15厘米，粉碎长度控制在10厘米以内，凡不达标的由市农机管理部门处罚并取消在我市的机收资格。

四、推进秸秆综合利用。鼓励采用机械化粉碎全量还田、快速腐熟还田、免耕还田、秸秆发电、秸秆沼气、秸秆饲料、秸秆基料等技术和方法利用、消化秸秆;鼓励农民、农村经纪人、农机合作组织从事秸秆收集储运。

五、严厉查处焚烧秸秆行为。凡违反规定焚烧秸秆的，由市环保部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有关规定，对当事人进行处罚;对拒绝、阻碍秸秆禁烧监督管理人员执行公务的，由市公安部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有关规定进行处罚。对造成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导致重大财产损失或人身伤亡的，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的刑事责任。

六、加强社会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权举报、投诉各种违规焚烧行为，市政府在市环保局设立举报电话：6321803、6321372，欢迎社会各界监督。

本通告自205月1日起实行。

枣阳市人民政府

年4月30日

**秸秆禁烧工作总结运用无人机方面篇十一**

8月21日晚上，县委县政府召开了秸秆禁烧工作紧急会议后，大多数镇(办)按照会议精神和文件要求，反应迅速，行动及时，调配人员、车辆、必要物资，全面启动秋季秸秆禁烧工作。

8月22日下午开始，4个秸秆禁烧督查考核组全部到岗展开巡查督查工作，深入包抓镇村、高速路沿线、禁烧敏感地带、焚烧易发点严格巡查。从实际检查及督查考核组的反馈情况来看，当前各镇办能积极落实秸秆禁烧工作紧急会议，通过召开镇村领导干部会议、设立蹲守点、设置禁烧责任牌、组装宣传车、张贴标语、悬挂横幅等方式，领导带班值守积极开展禁烧工作，县域无大面积焚烧现象。

但是，在巡查过程中，发现个别乡镇仍有零星火点，这暴露了当前禁烧工作尚不到位、不容忽视的问题:一是宣传发动不充分、不到位，多浮于表面、流于形式，宣传工作没有切实做到进村入组、到户见人、家喻户晓、人人皆知。二是禁烧措施不够强劲有力，工作力度不够强。个别镇(办)领导对禁烧工作重视程度不够，存在厌战、畏难、麻痹思想，个别田块漏查漏管，个别群众随意焚烧现象仍然存在。

禁烧工作实际成效反映了领导干部的执政能力和服务水平，希望各镇(办)抢抓秋收尚未完全展开的有利时机，发动群众对田间、地头、公路两侧遗留的秸秆进行定点堆放，要把彻底清理清运田间地头的秸秆、杂草和树枝枯叶作为禁烧的.关键举措，落实田块及区域责任，收割一块、清理一块，彻底清除焚烧隐患，减轻禁烧压力。

**秸秆禁烧工作总结运用无人机方面篇十二**

（二十一）贯彻落实《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开展公共场所卫生监督量化分级工作。公共场所卫生许可手续齐全有效，从业人员取得有效健康合格证明。

（二十二）小餐饮店、小食品店、小浴室、小美容美发、小歌舞厅、小旅店等经营资格合法，室内外环境整洁，硬件设施符合相应国家标准要求，从业人员取得有效健康合格证明。

（二十三）贯彻落实《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学校和托幼机构教室、食堂（含饮用水设施）、宿舍、厕所等教学和生活环境符合国家卫生标准或相关规定。加强传染病、学生常见病的预防控制工作，设立校医院或卫生室，配备专职卫生技术人员或兼职保健教师。开展健康学校建设活动，中小学健康教育开课率达100%。

（二十四）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用人单位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按照《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要求，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开展职业健康检查，开展职业健康教育活动。近3年未发生重大职业病危害事故。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